

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1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思嘉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并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：

（一）《关于注销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苏宁广场分店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经营、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注销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苏宁广场分店，该分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苏宁广场分店，2015年8月28日注册成立，非独立核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，分公司负责人骆雄

伟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MA4UHEBR3L。注册地址：汕头市龙湖区长平路90号苏宁广场第1层第104号商铺。经营范围：批发、零售：服装、服饰、鞋帽、纺织品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盈南贸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28日